

輔英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83102高雄市大寮區進學路151號
聯絡人：黃敬玲
聯絡電話：07-781-1151轉2500
傳真電話：07-782-8809
電子信箱：AA208@fy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中第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輔公事室字第10300078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（103年輔英科大傑出校友遴選流程007823.DOC、2014輔英科技大學傑出校友獎海報007823.JPG，共2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本校103年度第五屆「傑出校友」候選人推薦自即日起開始受理，敬請踴躍推薦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第五屆輔英傑出校友（遴選作業要點如附件1）自即日起開始受理，敬請各機關踴躍推薦候選人選，於103年8月29日（星期五）前填寫推薦表（如附件2），向本校各畢業系科、學程主任申請。
- 二、傑出校友獎遴選條件：凡本校各學制畢業校友，具有下列事蹟之一，足以為校友及在校同學之楷模者，均可被推薦為候選人。
 - (一)從事學術研究其專業領域表現傑出者、有重要發明、著作或論文，成果卓越者、參加國際競賽獲得優異成績或榮獲國家頒獎者。
 - (二)創業或經營企業有顯著成就者。
 - (三)投入社會公益、國家建設有特殊貢獻者、主持機構或團體成效卓著並裨益社會，足資表率者或曾獲社會公開表揚者。
 - (四)對本校之教學、服務、科技創新、捐資興學或發展有特殊貢獻者。



(五)其他優異事蹟足資楷模者。

三、推薦表請併附二吋半身照片一張（近一年之照片）及彙整成冊之傑出事蹟相關佐證文件。

四、辦理程序請參附件2「103年傑出校友遴選作業流程」之說明。

五、如有疑義，請洽本校公共事務室校友聯絡中心黃敬玲小姐（連絡分機：07-781-1151分機2500）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護理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急重症護理學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精神衛生護理學會、桃園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雲林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新竹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新竹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中華民國急救加護醫學會、內政部彰化老人養護中心、台北市醫院看護工職業工會、二聖醫院、三重市祐民醫院、三泰醫院、大千綜合醫院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山醫療社團法人中山醫院、中心診所醫療財團法人中心綜合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中壢敏盛醫院、仁愛醫院、元復醫院、台南市立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台南新樓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樓醫療財團法人麻豆新樓醫院、同仁醫院、竹山秀傳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永康榮民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玉里榮民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竹東榮民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埔里榮民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民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高雄榮民總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榮民總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榮民總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東榮民醫院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鳳林榮民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朴子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竹東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花蓮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金門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南投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屏東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恆春旅遊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苗栗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桃園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基隆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新營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嘉義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彰化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旗山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臺中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臺北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臺東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臺南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澎湖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雙和醫院（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）、佛教慈濟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、宏其醫療社團法人宏其婦幼醫院、杏和醫院、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、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台南分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柳營奇美醫院、東基醫療財團法人台東基督教醫院、東勢鎮農會附設農民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、信一

骨科醫院、信安醫療社團法人信安醫院、柏仁醫院、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、桃新醫院、祐民醫院、神岡童醫院、財團法人天主教耕莘醫院、財團法人天主教聖功醫院、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、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、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新竹分院、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、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分院、高雄市立大同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)、高雄市立小港醫院(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)、高雄市立中醫醫院、高雄市立民生醫院、高雄市立凱旋醫院、高雄市立鳳山醫院(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)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國軍北投醫院、國軍岡山醫院、國軍松山總醫院、國軍花蓮總醫院、國軍桃園總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、國軍臺中總醫院、基隆市立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、敏盛綜合醫院、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、博正醫院、景美醫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、華興醫院、陽明醫院、慈祐醫院、新仁醫療社團法人新仁醫院、新北市立聯合醫院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、彰化縣卓醫院、漢銘醫院、福建省連江縣立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灣橋分院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、輔英科技大學附設醫院、慶昇醫院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、各縣市衛生局、行政院衛生署、中華民國助產師助產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內政部(含附件)、教育部(含附件)

103/07/02
08:50:00

校長 許淑蓮

擬：一、知照，公告周知。
二、陳閱後文存。

人事課 郭順旭 2013/7/1
主任

校長何富財

輔英科技大學公共事務室（校友聯絡中心） 公告

公告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6 月 25 日

受文者：全校各行政、學術單位、校友總會、各系友會、校外各機關

主旨：公告開放推薦 103 年度本校「傑出校友」候選人（本作業要點詳附件一），請依說明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請全校各行政、學術單位、校友總會、各系友會或校外各機關、主管如有適當理想人選，請於 8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前向各系（科、學程）主任推薦（推薦表如附件二）。
- 二、推薦表請附上二吋半身照片一張（近一年之照片）、傑出事蹟佐證資料之相關證明文件並彙整成冊，附於推薦表之後。
- 三、辦理流程如下：

辦 理 流 程	辦 理 時 間	備 註
推薦	即日起-8.29	由本校各行政、學術單位、校友總會、各系友會或校外各機關、主管推薦。
初選	8.29-9.30	請各系（科、學程）彙整推薦表，依校友之傑出事蹟進行審查，且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提送各院初選後提交遴選委員會複選。
複選 召開遴選委員會	10.1-10.15	召開遴選委員會議，議決複選名單。
呈 校長核定	10 月底前	由承辦單位將複選名單陳核 校長核定。
公開表揚	校慶 103/12/6(六)	於校內重要集會場合公開表揚，並頒發獎牌一座。（公開表揚於母校重要集會時間：每年 11 月最後一週的週六為校慶運動大會，今年遇選舉故擇 12 月 6 日辦理。）

五、承辦單位：公共事務室校友聯絡中心，承辦人員：黃敬玲組長，07-7811151 分機：2500。

輔英科技大學傑出校友遴選作業要點

100年2月16日99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

100年3月16日99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

100年11月2日100學年度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02年2月20日101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表揚輔英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優秀校友，弘揚校譽、以樹立校友楷模，並激勵後進發揚輔英之光，特訂定傑出校友遴選作業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遴選名額每年度至多十名，若無符合資格者，得從缺，但遴選委員會可斟酌該年度特殊情況增減名額。
- 三、遴選條件：凡本校各學制畢業校友，具有下列事蹟之一，足以為校友及在校同學之楷模者，均可被推薦為候選人。
 - （一）從事學術研究其專業領域表現傑出者、有重要發明、著作或論文，成果卓越者、參加國際競賽獲得優異成績或榮獲國家頒獎者。
 - （二）創業或經營企業有顯著成就者。
 - （三）投入社會公益、國家建設有特殊貢獻者、主持機構或團體成效卓著並裨益社會，足資表率者或曾獲社會公開表揚者。
 - （四）對本校之教學、服務、科技創新、捐資興學或發展有特殊貢獻者。
 - （五）其他優異事蹟足資楷模者。
- 四、推薦方式：
 - （一）由本校各行政、學術單位推薦。
 - （二）由本校各系友會推薦。
 - （三）由本校校友總會推薦。
 - （四）校外各機關、主管推薦。
 - （五）校友自行向學校、系友會或校友總會推薦。
 - （六）已停止招生之系（科、學程），如有適當候選人，得由現有相關系（科、學程）推薦之。
- 五、受推薦人應檢附下列資料：
 - （一）傑出校友推薦表乙份。
 - （二）相關證明文件。
 - （三）二吋半身照片一張（近一年之照片）。
- 六、審查方式：分「初選」、「複選」與「核定」三階段辦理。
 - （一）初選：

各系(科、學程)彙整推薦表，依校友之傑出事蹟進行審查，且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提送各院初選後提交遴選委員會複選。
 - （二）複選：

遴選委員會由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、各學院院長、公共事務室主任、校友總會理事長擔任委員，副校長為召集人，公共事務室主任為執行秘書，開會議決複選名單。複選審查會議應有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委員出席，並經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（含）同意為通過。委員如為候選人，則於會議審核中應迴避。
 - （三）核定：

複選名單由承辦單位陳請校長核定後，於校內重要集會場合公開頒獎。
- 七、表揚方式：
 - （一）於校內重要集會場合公開表揚，並頒發獎牌一座。
 - （二）具體事蹟將刊登於本校刊物、登錄於校史館資料內，並公開於網站上廣為宣傳，以彰顯其成就。
- 八、本遴選活動所需經費由承辦單位於年度預算中編列。
- 九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輔英科技大學 103 年度「傑出校友」推薦表

填表日期：103 年 月 日

受推薦人基本資料	姓名	中文：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請貼最近一年二吋半身照片
		英文：	生日	年 月 日	
	聯絡資料	電話(宅)：() - (公)：() -			
		手機：	傳真：() -		
		電子信箱：			
聯絡地址：□□□□□					
學歷背景	本校畢業系(科、學程)	科/系、學程/所(碩)		畢業年	年 月
	最高學歷	學校	科/系、學程/所(碩/博)	畢業年	年 月
經歷	現職單位		職稱		
	其他經歷				
傑出事蹟					
推薦單位	單位名稱	姓名			
		現職職稱			
	聯絡電話	電子信箱			
推薦單位戳章	單位主管簽名				
審查	初選 (院長簽章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通過		複選 (遴選委員會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
		簽章：_____			

附註：

- 請將受推薦人傑出事蹟佐證資料或經歷相關文件彙整成冊，附於推薦表之後。
- 「傑出事蹟」請以對國家、社會或母校等具體事蹟逐一條列式詳舉。
- 本推薦表請於 8 月 29 日前，寄(送)至各系(科、學程)辦公室彙辦。
- 公共事務室校友聯絡中心電話：(07) 7811151 轉 2500，傳真：(07) 7828809
電子信箱：pr@fy.edu.tw。



輔英科技大學
Fooyin University

傑出校友獎

輔英科技大學創校55週年



第四屆傑出校友

輔英傑出校友
就是您！



輔英吉祥物 送子鳥

步驟一

下載傑出校友推薦表

<http://fyasc.fy.edu.tw/files/11-1051-5003-1.php?Lang=zh-tw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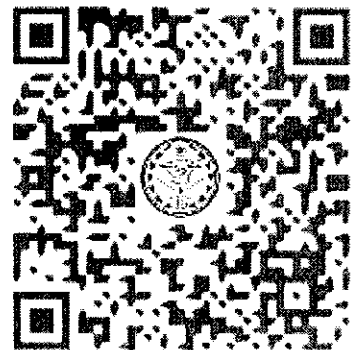
步驟二

檢附下列資料：

- A. 傑出校友推薦表乙份
- B. 二吋半身照片一張 (近一年內之照片)
- C. 相關證明文件

步驟三

8月29日前郵寄或MAIL到您的畢業系(科、學程) 幫您審查推薦~



詳情敬請參閱
「輔英科技大學 傑出校友遴選作業要點」

公共事務室校友聯絡中心 敬啟

聯絡電話: 07-7811151轉2500

